证券代码:688200 证券简称:华峰测控 公告编号:2022-050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

中国时代远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让方”)保证向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测控”)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出让方)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拟参与华峰测控首发前股东询价转让(以下简称“本次询价转让”)股东为中国时代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出让方拟转让股份的总数为1,820,000股,占华峰测控总股本的比例为2.00%;

●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下限为206.00元/股,为9月27日收盘价242.13元/股的85.08%,为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20个交易日华峰测控股票交易均价247.28元/股的83.31%;

●本次询价转让为非公开转让,不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受让方通过询价转让受让的股份,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询价转让的受让方为具备相应定价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的机构投资者。

一、拟参与转让的股东情况

(一)出让方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出让方委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截至2022年9月27日出让方所持首发前股份的数量、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时代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16,391,098	18.00%

(二)关于出让方是否为华峰测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中国时代远望科技有限公司非华峰测控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华峰测控持股5%以上的股东。

(三)出让方关于拟转让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情形的声明

出让方声明,出让方所持股份已经解除限售,权属清晰。出让方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情形。出让方非华峰测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本次询价转让启动和实施时间不适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股东以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和配售方式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六条规定的窗口期。

二、本次询价转让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询价转让的基本情况

本次询价转让股份的数量为1,820,000股,占华峰测控总股本的比例为2.00%,转让原因为自身资金需求。

拟转让股东名称	拟转让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所持股份比例	转让原因
中国时代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1,820,000	2.00%	11.10%	自身资金需求

(二)本次转让价格下限以及转让价格确定原则与方式

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为206.00元/股,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20个交易日华峰测控股票交易均价的70%。

本次询价认购的报价结束后,中信证券将对有效认购进行累计统计,依次按照价格优先、数量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转让价格。

具体方式为:

1、如果本次询价转让的有效认购股数超过本次询价转让股数上限,询价转让价格、认购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确定原则如下(根据序号先后次序为优先次序):

(1)认购价格优先:按申报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计;

(2)认购数量优先:申报价格相同的,将按认购数量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计;

(3)收到《认购报价表》时间优先:申报价格及认购数量都相同的,将按照《认购报价表》送达时间由先到后进行排序累计,时间早的有效认购将进行优先配售。

当全部有效申购的股份总数等于或首次超过1,820,000股时,累计有效申购的最低认购价格即为本次询价转让价格。

2、如果询价对象累计有效认购股份总数少于1,820,000股,全部有效认购中的最低报价将被确定为本次询价转让价格。

(三)接受委托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的证券公司为中信证券

联系部门:中信证券股票资本市场部

项目专用邮箱:project_hfck2022@citics.com

联系及咨询电话:010-60833471/021-2026 2086

(四)参与转让的投资者条件

本次询价转让的受让方为具备相应定价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的机构投资者等,包括:

1、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关于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条件的机构投资者或者上交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含其管理的产品),即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

2、除前款规定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外,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的其他私募基金管理人(且其管理的拟参与本次询价转让的产品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转让计划实施存在因出让方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披露后出现突然情况导致股份被司法冻结、扣划而影响本次询价转让实施的风险。

(二)本次询价转让计划可能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中止实施的风险。

四、附件

请查阅本公告同步披露的附件《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62 证券简称:嘉事堂 公告编号:2022-26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41,180,8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2%,系公司2018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2、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1名,为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集团”)。

3、限售股份于2019年10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限售期36个月,上市流通时间为2022年10月10日(星期一)。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46号)核准,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光大集团非公开增发新股41,180,805股,新增股份于2019年10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光大集团认购股票的限售期为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具体发行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认购价格(元/股)	认购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14.45	41,180,805	595,062,632.25	36
合计			41,180,805	595,062,632.25	——

发行情况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情况及上市公告书》(以下简称“《上市公告书》”)。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41,180,805股,总股本由250,526,315股增加至291,707,120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情况。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1、本次发行对象为光大集团,光大集团在《上市公告书》中承诺: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光大集团严格履行了上述股份限售的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光大集团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亦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10月10日(星期一)。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41,180,8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2%,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16.48%。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1名。

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备注
1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41,180,805	41,180,805	14.12%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因法律法规或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限制转让情形。
合计		41,180,805	41,180,805	14.12%	——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804,351	14.33%	-41,180,805	623,546	0.21%
高管锁定股	623,546	0.21%	0	623,546	0.21%
首发后限售股	41,180,805	14.12%	-41,180,805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9,902,769	85.67%	+41,180,805	291,083,574	99.79%
三、总股本	291,707,120	100%	0	291,707,120	100%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联席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禁申请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上市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2、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2-060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王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骐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王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骐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骐飞投资”)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王悦先生及骐飞投资于2020年11月25日至2022年9月23日期间,合计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56,046,972股,变动比例占公司总股份的7.25%,占股份变动时有表决权股份的7.3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悦先生及骐飞投资持有公司股份309,472,371股,占公司总股本14.38%,占公司目前有表决权股份的14.63%。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25日至2022年9月23日期间,王悦先生及骐飞投资通过司法拍卖、集中竞价等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56,046,972股,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平均成交价(元/股)	成交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股份变动时有表决权股份比例
王悦	司法拍卖	2022年5月31日	4.90	21,240,000	0.99%	1.01%
	司法拍卖	2022年9月13日	5.75	10,882,698	0.51%	0.51%
	司法拍卖	2022年9月15日	6.53	64,800,000	3.01%	3.06%
	司法拍卖	2022年9月23日	7.59	55,175,000	2.56%	2.61%
骐飞投资	集中竞价	2020年11月25日	-	350	0.00%	0.00%
	司法拍卖	2021年9月27日	3.62	3,948,924	0.18%	0.19%
合计			-	156,046,972	7.25%	7.38%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有表决权股数为2,128,701,864股,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有表决权股数为2,115,030,064股,期间因公司库存股变动导致公司有表决权股份变动,进而导致上述表格中占股份变动时有表决权股份比例合计数和实际变动总数(7.24%)存在差异。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公司当时有表决权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公司目前有表决权股份比例
王悦	461,570,064	21.44%	21.68%	309,472,366	14.38%	14.63%
骐飞投资	3,949,279	0.18%	0.19%	5	0.00%	0.00%
合计	465,519,343	21.63%	21.87%	309,472,371	14.38%	14.63%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王悦先生持有限售流通股346,177,548股,无限售流通股115,392,516股;骐飞投资持有限售流通股3,948,924股,无限售流通股355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王悦先生持有限售流通股2,500,017股,无限售流通股306,972,349股;骐飞投资持有限售流通股0股,无限售流通股5股。

三、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王悦先生及骐飞投资本次权益变动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信息披露义务人王悦先生及骐飞投资已按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王悦先生及骐飞投资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2-061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解除司法冻结暨司法拍卖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恺英网络”)控股股东王悦先生所持公司252,168,363股股份被上海金融法院裁定拍卖,其中249,668,363股股份已于2022年9月6日10时起至2022年9月7日10时止在阿里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进行,其中55,175,000股由江西贪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贪玩”)竞拍成功。

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7月7日、2022年8月4日、2022年9月8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裁定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裁定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司法拍卖暨被动减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二、司法拍卖股份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收到江西贪玩出具的《关于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司法拍卖完成过户的通知》,王悦先生本次被司法拍卖的55,175,000股股份已于2022年9月23日全部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过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过入方姓名	本次过入股票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过户前持股数(股)	本次过户前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过户后持股数(股)	本次过户后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江西贪玩	55,175,000	2.56%	0	0.00%	55,175,000	2.56%

本次过户完成后,王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骐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骐飞投资”)所持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拍卖数量(股)	累计被拍卖股数占其目前所持股份的比例	累计拍卖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王悦	309,472,366	14.38%	152,097,698	49.15%	7.07%
骐飞投资	5	0.00%	87,730,872	1754617440%	4.08%
合计	309,472,371	14.38%	239,828,570	77.50%	11.14%

三、买受人关系核查

本次司法拍卖买受人江西贪玩确认如下信息:

江西贪玩与恺英网络、其实际控制人王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骐飞投资、5%以上股东、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针对恺英网络的一致行动、不存在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其他投资者共同扩大江西贪玩所能够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者事实,即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中规定的对恺英网络的一致行动关系。同时,江西贪玩与上述主体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代持等情况。

四、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冻结情况

公司今日通过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获悉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悦先生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因被司法拍卖过户,其股份涉及的质押及司法冻结相应解除,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王悦	是	55,175,000	17.83%	2.56%	2018/4/3	2022/9/23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股东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王悦	是	55,175,000	17.83%	2.56%	2022/1/18	2022/9/23	上海金融法院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司法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累计被质押数量(股)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其所持股份被质押、冻结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其所持股份被质押、冻结占比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股)	占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王悦	309,472,366	14.38%	203,193,363	309,472,366	0	100.00%	14.38%	203,193,363	100.00%	106,279,003	100.00%
骐飞投资	5	0.00%	0	5	0	100.00%	0.00%	0	-	5	100.00%
合计	309,472,371	14.38%	203,193,363	309,472,371	0	100.00%	14.38%	203,193,363	100.00%	106,279,008	100.00%

五、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股份拍卖过户及解除质押、冻结事宜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及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后续变化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2-062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4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2年9月23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数据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交易日(即2022年9月23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悦	309,472,366	14.38
2	金锋	296,715,484	13.78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1,192,078	8.88
4	金丹良	95,675,787	4.44
5	嵊州嵊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616,948	3.00
6	江西贪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5,175,000	2.56
7	林诗奕	50,690,076	2.35
8	杭州浩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670,000	1.84
9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7,487,570	1.74
10	陈忠良	14,094,134	0.65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即2022年9月23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悦	306,972,349	14.26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1,192,078	8.88
3	金丹良	95,675,787	4.44
4	金锋	74,178,872	3.45
5	嵊州嵊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616,948	3.00
6	江西贪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5,175,000	2.56
7	林诗奕	50,690,076	2.35
8	杭州浩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670,000	1.84
9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7,487,570	1.74
10	陈忠良	14,094,134	0.65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2-063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王悦先生本次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裁定拍卖、变卖,可能最终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但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鉴于本次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事宜尚未正式进行,后续可能涉及竞拍、交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2022年7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裁定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公司收到王悦先生家属转达的上海金融法院对王悦先生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2】沪74执恢10号)、(【2022】沪74执恢12号)、(【2022】沪74执恢13号)、(【2022】沪74执恢14号)),关于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王悦先生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件,裁定变价被执行人王悦先生持有的公司252,168,363股股票。

2022年8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王悦先生持有公司的249,668,363股股票将于2022年9月6日10时起至2022年9月7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阿里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

2022年9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司法拍卖暨被动减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王悦先生持有公司的249,668,363股股票中有80,623,370股完成拍卖,剩余169,044,993股股票被流拍。

经公司查询获悉王悦先生持有公司的113,869,993股将于2022年10月18日10时起至2022年10月19日10时止在阿里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进行第二次公开拍卖,现将王悦先生所持有公司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暨被动减持事宜预披露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裁定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股)	是否为限售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拍卖起始日	拍卖截止日	申请执行人	原因
王悦	是	62,499,997	否	20.20%	2.90%	2022年10月18日10时	2022年10月19日10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未履行相关义务
		51,369,996	否	16.60%	2.39%				
合计		113,869,993	-	36.79%	5.29%			-	-

注: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股东股份累计拍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王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骐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骐飞投资”)累计已被拍卖且已完成过户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拍卖股数	累计被拍卖股数占其目前所持股份的比例	累计拍卖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王悦	309,472,366	14.38%	152,097,698	49.15%	7.07%
骐飞投资	5	0.00%	87,730,872	1754617440%	4.08%
合计	309,472,371	14.38%	239,828,570	77.50%	11.14%

注: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王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骐飞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9,472,371股,占公司总股本14.38%,其中王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09,472,3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38%。

此外,公司分别于2022年8月9日及2022年9月8日分别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司法拍卖暨被动减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司法拍卖暨被动减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王悦先生所持137,925,448股公司股份已完成拍卖,尚未完成过户,相关事项仍在办理中。

若本次股份拍卖成功且与上述股份均顺利完成过户手续,王悦先生持股数将变为57,676,9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8%;王悦先生与骐飞投资合计持股数将变为57,676,9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8%。王悦先生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裁定拍卖、变卖,对公司控制权的稳定可能会造成较大影响,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2、上述股份被裁定拍卖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88076 证券简称:诺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2-050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赛诺”)拟以“GIP和GLP-1双激动多肽化合物及药学上可接受的盐与用途”专利技术所有权作价2,000万元增资杭州禾泰健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泰健宇”或“标的公司”),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禾泰健宇9.0909%的股权。

●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风险提示:本次交易尚未完成,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数据的影响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最终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全资子公司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赛诺”)拟与杭州禾泰健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泰健宇”或“标的公司”)进行投资合作,一方面有助于推进公司创新药项目SPN007的研发进程;另一方面可分享禾泰健宇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的提升带来的股权增值收益。因此,澳赛诺拟以“GIP和GLP-1双激动多肽化合物及药学上可接受的盐与用途”专利技术所有权作价2,000万元增资禾泰健宇,投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禾泰健宇9.0909%的股权。

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无形资产增资杭州禾泰健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等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796684734 2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法定代表人:赵德中

4.注册资本:20,300万元

5.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下涯镇丰和路18号

6.成立日期:2007年02月13日

7.营业期限:2007年02月13日至2027年02月07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药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9.股东情况:诺泰生物100%持股。

10.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9,507.29	67,561.48
负债总额	16,164.16	13,141.19
资产净额	53,343.13	54,420.29
	2022年1-6月	2021年1-12月
营业收入	9,302.29	32,146.75
净利润	-1,190.51	5,958.23

注:2021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澳赛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正常、资信良好,具备履约能力;澳赛诺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交易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7.1.1条第(一)项所述对外投资事项,交易标的为杭州禾泰健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二)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1.杭州禾泰健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MA2KGG9L9G

法定代表人:高剑

注册资本:288.4848万元

成立日期:2021年05月20日

营业期限:2021年05月20日至长期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江陵路88号7幢701室(自主申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高剑	130	45.0630%
2	广发信德凤源二期(苏州)健康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9212	11.4118%
3	高向伟	30	10.3960%
4	杭州泰禾创越医药技术开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	6.9228%
5	丁峰	20	6.9228%
6	杭州溜雨昭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818	6.3025%
7	杭州溜雨元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818	6.3025%
8	杭州溜雨昭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818	6.3025%
9	舟山共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82	0.3529%
合计		288.4848	100%

2.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多肽创新药的研发。

3.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也未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4.禾泰健宇非“失信被执行人”。

5.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60.78	884.27
负债总额	5.8	9.93
资产净额	1,054.98	874.34
	2022年1-6月	2021年1-12月
营业收入	0.24	19.16
净利润	-344.56	-190.66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浙江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四、出资方式

根据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林评字【2022】354号资产评估报告,澳赛诺在评估基准日2022年5月31日所拥有的“GIP和GLP-1双激动多肽化合物及药学上可接受的盐与用途”发明专利技术所有权市场价值为3,005.56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澳赛诺将该发明专利技术所有权作价2,000万元增资禾泰健宇,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禾泰健宇9.0909%的股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增资方):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标的公司):杭州禾泰健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投资方式

本次投资方式为增资。根据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GIP和GLP-1双激动多肽化合物及药学上可接受的盐与用途专利技术”中林评字【2022】354号《评估报告》,甲方用于出资的专利技术评估价值为3,005.56万元。在此基础上,交易各方经协商一致同意甲方用于本次增资的专利技术作价2,000万元,用无形资产增资的办法,对价标的公司投后股权9.0909%,即甲方以GIP和GLP-1双激动多肽化合物及药学上可接受的盐与用途专利技术所有权作价2,000万元,认缴标的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8.8484万元。。

2.交易及支付安排

标的公司根据本协议内容召开公司股东会并作出同意甲方增资的相关决议后,须在投资协议生效10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应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将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后留甲方存档。甲方将于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完成后20个工作日内将GIP和GLP-1双激动多肽化合物及药学上可接受的盐与用途专利技术(ZL2019109521933)国内及其国际相关专利所有权转移至乙方公司名下,乙方享有相关制备工艺专利、制剂专利等的优先申请权,甲方及其关联公司非经乙方同意不得申请相关专利,如已申请则应视为上述专利的关联专利全部无条件转移所有权至乙方。

3.违约责任

本协议生效后,各方应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全面、适当、及时地履行其义务及约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或声明保证不实,即构成违约。任何一方违约给他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受损方的损失,损失指直接损失、追索